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0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2樓

承辦人：約僱人員 余柏泓

電話：03-3322101#5225

電子信箱：10047758@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以上均
含傳單1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17日

發文字號：府都計字第112002567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公告重新公開展覽「擬定小烏來風景特定區旅館區細部計畫案」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請貴公所及有關里辦公室張貼公告周知。

說明：

- 一、本案公開展覽自112年2月20日起公告30日，並訂於112年3月14日上午10時30分假羅浮遊客中心2樓(桃園市復興區羅浮140號)舉辦說明會，請惠予準備會場。
- 二、另檢附印製公開展覽日期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宣傳單20份，請貴公所統籌發放，並責請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民眾知照，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請自行增印。

正本：桃園市復興區公所

副本：大溪復興區籍市議員、平地原住民籍市議員、山地原住民籍市議員、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以上均含傳單1份）、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以上均不含附件）、桃園市政府秘書處（含公告2份，請協助刊登本府公報）、桃園市政府風景區管理處（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

市長張善政

親愛的市民：

本市都市計畫「擬定小烏來風景特定區旅館區細部計畫案」自民國 112 年 2 月 20 日起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復興區公所辦理重新公開展覽 30 天，本案計畫書及圖分別陳列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復興區公所供民眾閱覽，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 (<http://urdb.tycg.gov.tw/>) 公展公告下載，敬請就近閱覽。

又為使民眾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並訂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30 分於復興區羅浮遊客中心 2 樓舉辦說明會。

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建議儘量利用網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相關資訊，並利用電話洽詢相關疑義。參加說明會者，請配合現場防疫措施如下：

1.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禁止入場。
2. 入場須配合全程配戴口罩。
3. 配合其他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布之最新防疫措施。

各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任何意見，請利用說明會場所提供之意見表，並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地址及建議事項，向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復興區公所提出(陳情意見表於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索取，或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如有疑義，歡迎電洽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03-3322101#5225 余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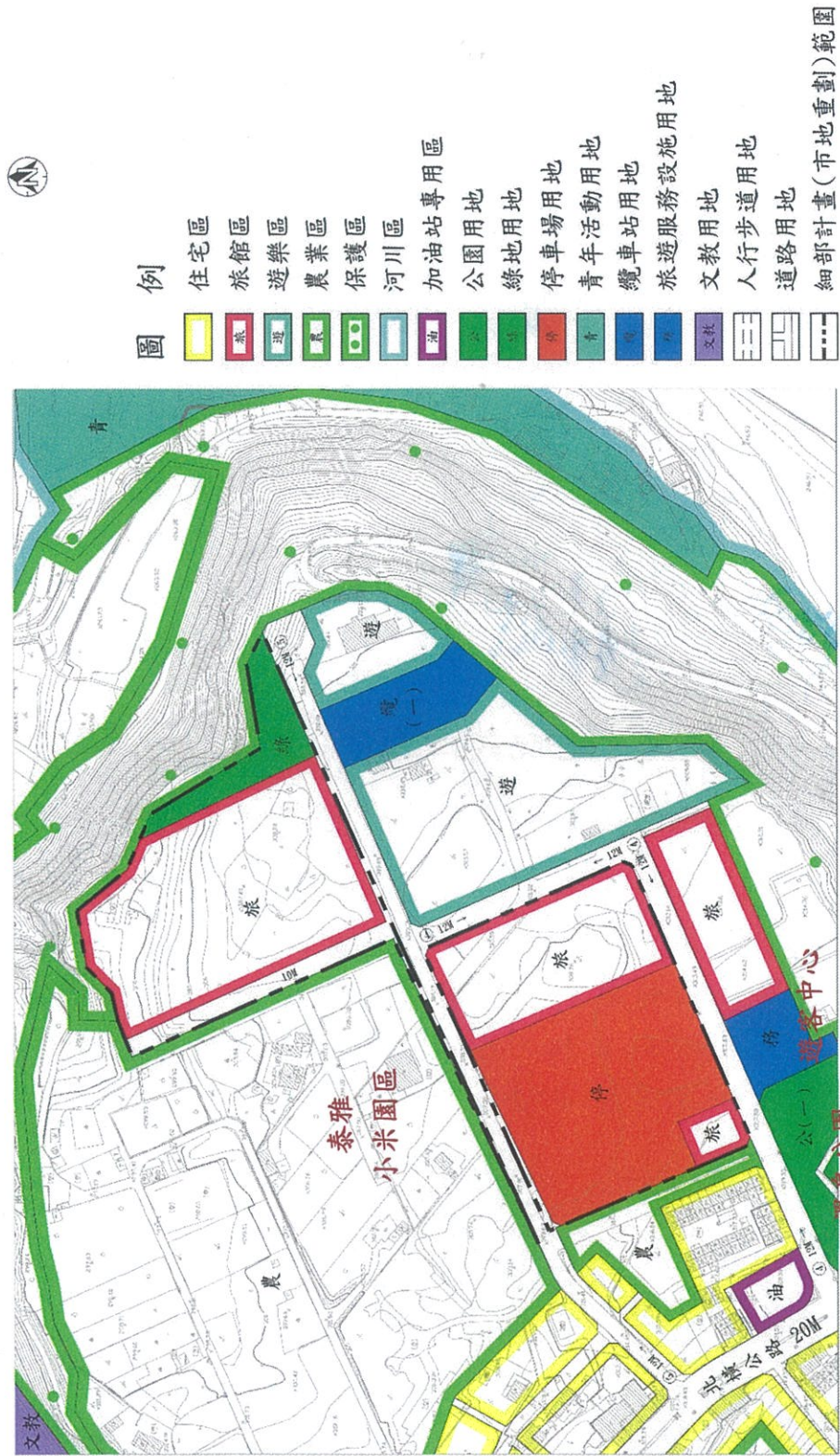


民國 112 年 2 月

桃園市政府印製

本計畫公展草案內容請掃描左方 QRcode
或至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
網址：<http://urdb.tycg.gov.tw>

擬定小烏來風景特定區旅館區細部計畫案計畫圖



擬定小烏來風景特定區旅館區細部計畫案示意圖